

物流業能力標準說明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應用環境保護程序
2. 編號	LOCUEP301A
3. 應用範圍	本能力單元適用於物流服務供應商。從業員應能應用環境保護的基本原則及程序執行任務，並應參照相關操作程序及環境保護規例（例如：《空氣污染管制條例》（香港法例第311章））執行所有作業。
4. 級別	3
5. 學分	3 (僅供參考)
6. 能力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擁有環境保護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認識公司程序 • 瞭解物流業的公司方針及業務運作 • 瞭解環境保護規定 <p>6.2.1 將工作所造成的污染影響減至最低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採取預防措施，以確保溢出的燃料、化學品、潤滑油及有害植物不會污染環境 • 有效地操作設備及車輛，以盡量減少過量排放廢氣造成空氣污染 • 按照規例及工作程序，在工作進行和處置廢物時保持工地整潔 • 執行廢物回收概念，以減少所棄置廢物的數量 • 使用適當的屏障阻止污染物由工地外洩 • 避免不必要開動引擎/設備，以減少污染 • 將工作所引至的噪音降至最低 • 通過適當關閉工作場所內不必要的照明、空調及發熱系統來執行節能概念 <p>6.2.2 將維修過程所引致的污染影響減至最低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通過執行內務維修護理和環境保護的預防措施及程序，在維修和建設工作時採取適當預防措施，避免污染環境 • 將廢物棄置於指定的垃圾處理箱 <p>6.2.3 避免危害環境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採取適當的預防措施，以避免危害脆弱的地點 <p>6.2.4 安全及環保地運送/處理有害物質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按照政府規例及公司規定的運輸安全要求，遵守物質安全資料表中的指示 • 根據相關規例（例如：《廢物處置條例》（第香港法例 354 章））處置污染物 • 按照相關規例、工作程序和指引，處理及移動有害物質，致力將環境污染的風險降至最低 • 規劃危險貨物的運輸路線，以將對環境所造成的污染及污染物相關風險降至最低 <p>6.2.5 完成填寫報告及文件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根據公司程序，彙報違反環境保護的情況 • 準確地完成填寫文件
7. 評核指引	<p>本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夠在工作場所及職責上採取預防措施，以防止環境污染 • 能夠瞭解相關監管規定及工作程序處理污染物 • 能夠瞭解相關監管規定及工作程序處理廢物及污水 • 能夠就下列情況進行評估，以展示符合資格的表現：（一）能在各工作情況下將不同污染物所造成的影響減至最低（二）能找出脆弱的地點，（三）能處理污染物，並（四）能完成填寫所需文件
8. 備註	